**评 标 决 议 一**

泰顺县美丽林相建设项目(二次)于2022年10月19日9时00分在泰顺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(泰顺县罗阳镇新城大道117号一楼开标室)进行开标。

编号3号的投标单位的技术标封面未使用招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格式，未采用左侧长边胶装形式。根据招标文件第89页“技术标编制及装订要求”中的“1.技术标封面见招标文件附件提供的格式（70g/㎡普通A4白纸黑白打印，不得自行修改封面内容），技术标采用A4规格（附图、附表可采用A3纸折成A4样式装订），否则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按否决其投标处理。”及“3、技术标正文字体建议采用小四号宋体字，标题建议采用三号宋体字。正文每页印上页码（页码编制形式建议采用小五号宋体字，居中），白色复印纸单面打印编制。技术标所有内容（包括插图等）颜色均为黑白色。技术标采用左侧长边胶装形式，不得覆膜或采用其他装订形式。如未按要求编制，经评标委员会认定，其投标文件按否决投标处理。”条款，评标委员会一致决议，对编号3号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。

编号4号的投标单位的技术标封面未使用70g/㎡普通A4白纸黑白打印。根据招标文件第89页“技术标编制及装订要求”中的“1.技术标封面见招标文件附件提供的格式（70g/㎡普通A4白纸黑白打印，不得自行修改封面内容），技术标采用A4规格（附图、附表可采用A3纸折成A4样式装订），否则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按否决其投标处理。”条款，评标委员会一致决议，对编号4号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。

**评 标 决 议 二**

泰顺县美丽林相建设项目(二次)于2022年10月19日9时00分在泰顺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(泰顺县罗阳镇新城大道117号一楼开标室)进行开标。

温州谦全建设有限公司商务标文件中的项目负责人为“翁徽珍”，与泰顺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系统中的项目负责人“翁微珍”不一致；根据招标文件第23页“形式评审标准：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“形式评审标准”评审中出现符合“评审因素及评审标准”情况之一的，将作为否决投标处理。形式评审贯穿全评标过程。”中的“（7）项目负责人、安全员与泰顺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系统填写不一致的；”条款，评标委员会一致决议，对温州谦全建设有限公司的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。

**2022年10月19日**

**泰顺县美丽林相建设项目（二次）**

**投标单位编号确认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投标单位编号** | **投标单位名称** | **备注** |
| **1** | 温州锦川建设有限公司 |  |
| **2** | 温州瀚成建设有限公司 |  |
| **3** | 华洲建设温州有限公司 |  |
| **4** | 温州胜源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|  |
| **5** | 温州谦全建设有限公司 |  |
| **6** | 浙江中广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|  |